

证券代码：834686

证券简称：华夏科技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拆借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唐茂伟个人因临时资金周转需要，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多次拆借资金，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占用资金额为 10,638,184.27 元；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新增 530,602.39 元，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占用公司资金余额 11,168,786.66 元。

2、2024 年度，关联方北京博瑞恒达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众山晓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拆借资金 12,265,381.30 元、7,762,085.50 元，上述款项主要转入黑龙江农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024 年度，股东唐茂亮向公司拆借资金 734,570.00 元。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补充确认关联方资金拆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唐茂伟回避表决。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博瑞恒达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科星西路 106 号院 2 号楼 11 层 1106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科星西路 106 号院 2 号楼 11 层 1106
注册资本：2000 万
主营业务：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设计，专业承包；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褚孝新
控股股东：褚孝新
实际控制人：褚孝新
关联关系：汪忠为公司员工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众山晓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科星西路 106 号院 2 号楼 11 层 1105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科星西路 106 号院 2 号楼 11 层 1105
注册资本：2000 万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养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汪忠
控股股东：陈喜
实际控制人：陈喜
关联关系：汪忠为公司员工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唐茂亮

住所：哈尔滨市香坊区香滨路 13 号 3 栋 5 单元 7-8 层 2 号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监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自然人

姓名：唐茂伟

住所：哈尔滨市香坊区和平路 24 号 7 栋 5 单元 2 楼 1 号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未约定利息。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不规范资金往来未约定利息不符合公允性原则。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未签署书面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交易为关联方临时资金周转需要，并非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等目的进行的关联交易。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不规范资金往来形成了对公司非经营占用，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可能）存在被监管机构采购自律监管措施或行政处罚的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交易事项影响了公司资金的正常周转和使用效率。

六、备查文件

《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6日